渝能源综〔2023〕39号

重庆市能源局

关于进一步做好中秋国庆假期及亚运会期间

能源领域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有关部门，有关企业：

为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决策部署，严格落实全市中秋国庆假期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议要求，统筹推进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各项工作，确保中秋国庆假期及第十九届亚运会期间能源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现就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1. 提高政治站位，严格责任落实

各区县（自治县）有关部门、各有关企业要深刻认识做好中秋国庆假期和亚运会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突出节日特点，提前研判中秋国庆和亚运会期间能源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形势，针对性地制定预防管控措施，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切实履行好区县属地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各区县（自治县）有关部门、各有关企业主要负责人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亲自部署，靠前指挥，确保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措施落地落实。

1. 强化风险管控，坚守安全底线

坚持“三管三必须”原则，坚守安全生产底线。

（一）进一步加强油气长输管道安全保护

各区县（自治县）有关部门要着眼根本性问题、根本性隐患，加强督查检查，督促企业采取根本性措施抓实抓细隐患排查整治，加大监管执法力度。

各有关企业要突出重点管段、重点场所立即开展拉网式隐患排查，对排查出的隐患实行“台账管理、闭环销号”。要进一步加强高后果区管理，加密警示牌、管道标识桩，严格落实不超过18个月周期识别更新机制，完善“一区一案”，实行三级高后果区24小时全覆盖不间断视频监控，并做到每日巡线巡检，及时发现修复管道本体缺陷。要进一步强化管道保护范围内第三方施工管理，第三方施工单位要会同管道企业制定管道保护方案，签订安全防护协议，报属地主管部门审批后方可施工，并对施工过程实施专人现场盯守监护。要进一步加强管道沿线地质灾害风险管控，强化预警监控和排查整治，严防因地灾引发管道安全事故。

（二）进一步加强电力在建项目安全管理

各区县（自治县）有关部门要积极配合国家能源局派出机构，细化监督检查计划和检查内容，对在建电力及新能源重点项目建设关键环节实施全覆盖检查，及时纠正建设过程中的违规行为，督促企业落实好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各有关企业要严格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做好施工安全管理和工程质量管控等各项工作。要切实将《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2023版）》（国能发安全〔2023〕22号）作为安全生产管理、施工现场安全管控的主要内容，扎实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健全安全风险管控体系机制，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

1. 加强应急准备，提升处突能力

各区县（自治县）有关部门、各有关企业要进一步健全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和应急响应联动机制，进一步提升能源领域安全生产政企之间及企业之间联防联治、协调联动能力。要及时完善应急预案，做好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准备并及时更新补充。要加强节日期间值班值守，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确保通信联络和信息渠道畅通，出现突发情况要第一时间有力处置。要结合重大节日、重要时段，进一步强化员工安全教育培训，加强对一线作业人员的培训考核和监督管理，严把相关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关，筑牢安全生产第一道防线。

 重庆市能源局

 2023年9月27日

 重庆市能源局综合处 2023年9月28日印发